**广州软件学院“随堂考试”的管理规定**

**一、随堂考试性质**

“随堂考试”是考试方式的一种，纳入正常考试管理。其特点是不统一考试时间，而是以该课程的其中两节课或四节课连堂进行考试。考试时间和地点以课表为准。

**二、随堂考试适用性**

作为考试的一种特殊形式，“随堂考试”的存在需要是因为某些课程的特殊性，所以只适用于某些课程。

根据学院目前的教学实践需要，“随堂考试”适用于“计算机软件应用”、“体育实践”、“演唱表演及器乐演奏”、“语言交流”类课程，并且要求该课程以考核学生对软件的使用和熟练程度为主，考试内容的相对公开、考试时间的不统一对考试的公平性不会造成影响。

**三、随堂考试管理**

因为“随堂考试”占用了正常安排的教学时间段，为保证总学时数不低于要求的学时数，因考试占用的学时必须利用课外实践、课外学习、创作等形式补充，并在教学进度表、教学大纲等教学文件中明确相关的安排。

考试内容、题型、评分标准必须在考核大纲中明确。评分标准必须详细到各知识点、各技能点的得分。

**四、随堂考试安排**

出题形式：以试题库的形式出题，由教务处在教学班考试当天从试题库中抽题考试。

试题库逐步建立，初次使用的试题量为：N（课程教学班班数目）×2+4，以后逐步增加和丰富试题库。试题库由教务处管理。

考试形式：

1、对于容量较小的试卷，通过实验室的软件进行批量收发。对于容量较大的试卷，由教务处或课程负责人在FTP上新开一个“考试文件夹”，学生通过该文件夹获得和上交试卷。

2、考试时，学生获得试卷后不允许上网。

3、学生根据素材和主题自行进行设计、组合、操作等。

评卷和登分：与其他课程同样管理。

**五、随堂考试申请和批准程序**

需要进行“随堂考试”的课程，课程负责人在制定考核大纲前必须向专业负责人提出申请，并由系主任、专业负责人共同审定。审定后的申请由教学副院长审核。审核通过后才能进一步具体落实到考核大纲中并实行。